

怪侠古二少爷

【台湾】陈青云 著

下



內蒙古文化出版社

内 容 提 要

本书是台湾著名作家陈青云最新写成的一部长篇新武侠小说。

古二少爷是一位武功超群的年轻侠士，人称“影子人”，江湖上的人物对他都敬畏三分。他视金银钱财如粪土，专做扶弱锄暴的侠行。为完成师命，追回被盗的稀世珍宝“碧玉蟾蜍”，他展开了艰苦曲折的追踪，与明的或暗的劲敌进行了一次次的生死较量，最后终于战胜敌手，得偿师愿。作品在正面刻画古二少爷形象的同时，亦颇成功地塑造了一个反面角色：冒名顶替的蒙脸人。他无恶不作，下毒、掳劫、奸淫、弑师……只手炮制了一系列的恐怖事件。而脱下蒙面巾后，却又以一个正人君子的面孔出现，使人难以辨别其真面目，但最终还是落得其应有的下场。本书故事充满悬念，情节扑朔迷离，一场场激烈的搏杀波澜起伏，紧张的场面扣人心弦。故事还穿插描写了古二少爷与两位江湖奇女子的感情纠葛，写得颇为感人。

目 录

第 一 章	诡决妙斗	(1)
第 二 章	奇逢怪遇	(19)
第 三 章	鬼贼伎俩	(36)
第 四 章	豺狼行径	(54)
第 五 章	情仇交织	(72)
第 六 章	辣手摧花	(89)
第 七 章	野店迷踪	(106)
第 八 章	荒山惊魅	(123)
第 九 章	请君入瓮	(141)
第 十 章	曙光初现	(159)
第 十 一 章	无妄之灾	(177)
第 十 二 章	行尸武士	(194)
第 十 三 章	狼迹狐踪	(211)
第 十 四 章	土城风雨	(228)
第 十 五 章	历劫双姝	(246)
第 十 六 章	合浦珠还	(263)
第 十 七 章	节外生枝	(280)
第 十 八 章	雾迷烟漫	(297)
第 十 九 章	赌国春秋	(314)
第 二 十 章	守株待兔	(332)
第 二 十 一 章	江山一注	(350)

第二十二章	黑衣女煞.....	(368)
第二十三章	云岭一怪.....	(386)
第二十四章	华岳三公.....	(404)
第二十五章	心结难解.....	(422)
第二十六章	勾心斗角.....	(440)
第二十七章	猎狼行动.....	(458)
第二十八章	又见强敌.....	(475)
第二十九章	绝地干戈.....	(493)
第三十章	谜底初揭.....	(511)
第三十一章	变数平添.....	(529)
第三十二章	招魂老怪.....	(547)
第三十三章	一波三折.....	(565)
第三十四章	绝顶琴声.....	(583)
第三十五章	无头交易.....	(601)
第三十六章	花谢花飞.....	(619)

第一章 诡决妙斗



日落西山，夕阳把乱葬岗旁边的杂木林子染成一种很古怪的颜色，枯枝败叶在土黄中泛着死灰。市上柴薪虽贵，但一般贫苦人家纵使灶下没柴火举炊，也不敢到此地来捡枝拾叶，怕的是碰上邪祟，胆子再大的牧童在大人的不断告诫下也远远避开此地，所以平时罕见人踪。这传言中经常出怪事的“鬼林”即使是大白天也显得阴森可怖。

现在是黄昏，鬼林里却有人，两个年轻人。

两个年轻人一样的英姿飒爽，衣着也十分讲究，如果是道上的人，一眼便能认出两个都是不同凡响的人物。一个是“武林公子”门士英，另一个是“金剑”庄亦扬，年轻一代中的佼佼者，是年轻女子倾倒争逐的对象。

两人神色凝重地站在一方大石头边，石头上放着两只景泰蓝的酒杯，旁边不远摆着一具棺木，洞穴已经挖好。

他俩在此何为？答案是决斗。

他俩同时爱上了当今江湖有第一美人之称的“妙香君”，而“妙香君”在他两人之间又无法取舍，于是选择了武士惯常的解决问题方式——决斗。

历经了十七次狠斗无法分出胜负，今天是第十八次，为了求明快彻底，于是两人商定了一种很残忍而可怖的方式——毒决。两只瓷杯里的酒一杯含有剧毒，立饮穿肠，生死决于抬手之间，但凭的是运气而不是武功。

棺木已备，穴也挖妥，只等输的一方躺下去。

鬼林里玩魔鬼的游戏。

如果是一刀一剑的拼斗，死亡并不显得如何可怕，但眼睁睁要凭运气来赌，情况可就不一样了，事先心理上的挣扎是相当痛苦而恐怖的，天底下谁能真正视生死如无物？死，毕竟是人生最可怕也最不愿接受的事实。

“你先选！”门士英开了口。

“不，你先选，我不愿万一有人怀疑我作弊。”庄亦扬的口唇发干，声音有些低沉而沙哑，额上沁出了汗珠。

“不会有人怀疑你，也不会有人怀疑我，这毒无色无味，涂在杯底，来此之前混放在一起，现在取出来斟上酒，谁也不知道哪一个是毒杯，你这顾虑是多余的。”门士英镇定地说，似乎他对这一场生死之赌比较看得开。

“为什么要我先选？”庄亦扬双眼紧盯住两只杯子，呼吸有些急促。

“庄兄，你清楚我的个性，凡事从不占先。”

庄亦扬不再开口，两眼瞪得更大，豆大的汗珠滚滚而落，缓缓伸出手，又缩回，手抖得很厉害。

门士英举首向天，深长地吐了口气，然后剑眉一挑，喃喃自语道：“日头已没，天色已向晚，问题总是要解决的。”说完，突地伸手抓起一只杯子。

庄亦扬明显地全身一震，目光转向门士英。

“门兄……”以下的话说不出来，也许这只是本能上的反应，他根本无话可说，事实上也不必说。

“庄兄，也许我只看到日没，再也没机会看到日出，‘武林公子’从此消失江湖，请记住我们的约定，不立碑留名，不泄露事实，鬼林里多了一座野坟；随着时光湮没。”

“门兄，也……也许是我。”声音是干涩的。

“反正是一样，不是我便是你，只能有一个留在世上，这决斗非常公平，生者可贺，死者无憾。死便是结束，比活着相持不下的好，无论生死都是君子，我们都没有过任何心机手段，武林公子或金剑永远是英雄。”

“啵！”门士英喝了下去。

“啵！”庄亦扬吞了泡口水。

两人对望，许久。

庄亦扬两肩抽动，口里发出重浊的呼吸声，因为门士英没有倒下，这证明他喝下去的那一杯没有毒。

门士英的神色更加平静，因为他已经是胜利者。

庄亦扬突地手抓剑柄，但随即又松开，毕竟他是成名的人物，不能做出令人不齿的事。他深望了门士英一眼，身躯晃了两晃，突地一咬牙，伸手抓起那只毒杯，以很古怪的声音道：“门兄，祝你和妙香君永远幸福。”

门士英脸上并无得色，反而是一种近乎矜怜的神情。

庄亦扬把毒杯凑向发白的嘴唇。

“啪！”地一声，毒杯被门士英击落散碎在地。

庄亦扬持杯的手没放下，人却呆了。

门士英微一莞尔，点了下头。

庄亦扬仿佛受了极大的侮辱，原本苍白的脸涨得绯红，双目圆睁。

“门士英，你这是什么意思？”

“庄兄用不着发火，小弟喝下了一杯无事，这……只是小弟的运气好，问题既然已经解决，庄兄没有必要再喝，决斗的最终目的是分出输赢，并非一定要见生死，所以小弟冒失阻止，希望庄兄见谅！”说完拱手一揖。泱泱气度令人心折。

“不行，重新来过！”庄亦扬相当激动。

“毒只一份，无法再来，同时也无此必要。”

“哈哈哈哈……”庄亦扬仰天狂笑，久久才敛了笑声，颓然道：“从此之后，武林中再没有‘金剑’庄亦扬其人。”说完，转身踉跄奔去。

门士英望着庄亦扬的背影叹息了一声。

就在此刻，一个美如天仙的绛衣少女幽然出现。

“士英哥！”

“香君！”

她，就是促成两人生死相搏的“妙香君”。江湖第一美人名不虚传，她并非世俗的艳丽，而是超尘脱俗的秀美，仿佛不食人间烟火，完全仙化，尤其她那与生俱来的特异体香，就像绝谷中的幽兰所散发的天香，足以使人沉醉销魂。现在，她的玉靥显现出的是浓浓的哀伤，因为不管谁输谁赢，这两个男人对她所付出的感情是同等深挚的，她不愿看见这种情况发生，但又阻止不了这场悲剧。

“士英哥，你……赢了，有什么感觉？”

“我觉得非常幸运，因为已经没有跟我竞争的对手，但我并不快乐，而且……有些难过，我与他原是好友。”

“你的胸襟勇气令我心折。”妙香君微微一笑。

“过奖了，这是为人的根本之道。对了，你怎么会到这里来？”

“我不会忽略你们每一次决斗。”

人影倏现，是“金剑”庄亦扬去而复返。

门士英与妙香君大惊意外。

“庄兄，你……”门士英惊声问。

“门士英，你休得意太早！”庄亦扬满面杀机，神情十分可怖，平时的俊逸英风已经荡然无存，变成了另一个人。金光一闪，剑已掣在手中，上步，嘴角浮起一抹阴残的笑意。“我们三

人同归于尽。”

“庄兄!”门上英手按剑柄,横到妙香君的身前,做出护花的姿态。“你这样做……不像你平日的为人。”

“随你怎么说!”庄亦扬在八尺之处止步。

“亦扬哥!”妙香君启口,声音有些激颤。“我很惋惜,你自己破坏了你一向在我心中的形象,你不是当真的,只是一时的意气,对不对?”

“香君!”庄亦扬挫了挫牙。“我不能没有你,而他……不会给你幸福,我不愿你将来后悔。”

妙香君的秀眉打了结。

“庄兄!”门上英依然镇定。“如果小弟刚才不打落你的毒杯,你现在会怎样?你能给香君幸福?如果我运气不好输了,你便是真武士、大英雄,睥睨武林天下,与香君成为神仙眷属,可是你现在的行为已经证实了你的为人,香君算是委身得人么?”这几句话听来平和,但相当够分量。

妙香君的神色连连变幻,她当然感触良深。

庄亦扬的脸孔在抽搐,扭成了怪形。

林梢剩下一抹残红,天色已昏暗下来。

“门上英,我们再来做一次决斗,不见生死不休。”

“再做决斗?我不愿说你卑鄙,但这样公平么?”

“公平,绝对公平,等有了结果我会说出理由来。”

“嘿!”门上英不屑地冷笑一声。“算我输,我拱手退让,如何?”

“不必惺惺作态,拔剑!”

“庄亦扬,你……让我对你彻底地失望。”妙香君很痛苦地说出了这句话。一个本是美好的形象破灭,一件包装得很完整的东西突然撕去了外衣露出丑恶的内部,的确是一件很痛苦的

事，尤其是对女人而言。

庄亦扬的脸从扭曲中浮出极度痛苦之色，但是很短暂，随即已回复愤恨与怨毒，他只瞥了妙香君一眼，依然怒瞪着门士英，如果说目光也可以杀人的话，他已经杀了门士英一千次，这是恨极的表现。

“庄兄！”门士英似在尽力抑制即将迸爆的情绪。“你这么做事毫无意义，只是给江湖徒留笑柄而已。”

“拔剑！”庄亦扬毫无悔意。

“庄兄，你再想想，输赢是另一回事，我们仍然是朋友。”门士英一忍再忍，苦口婆心地相劝。

庄亦扬突然从怀中取出一个鸭蛋大的小黑球，狞声道：“门士英，这是大内用以镇压暴乱的‘天雷’，五丈之内绝无完尸，我本预备万一决斗落败时作自裁之用，你既然不敢拔剑，正好派上用场，我们一同上路。”

门士英怎么也估不到对方会有这一手，不由愣住了。

双方相距只八尺，而“天雷”的威力是五丈上下方圆，如果掷出，后果不问可知。

妙香君厉声道：“庄亦扬，你不但卑鄙而且恶毒，决斗你已经失败了，为何不自裁？你本就早有此居心，胜了是你的运气，败了你就杀人，天有眼使你自败行藏，我愿意与士英哥一道死，绝不后悔，你扔吧！”娇躯一横，搂住门士英的腰，玉靥一片凛然神圣之色。接着又道：“庄亦扬，如果我还有后悔的话，便是认识你这小人。”

庄亦扬的脸孔已经扭成了怪形。

“香君，你走开！”庄亦扬大叫。

“不！”一个字，很坚决。

“香君，我……要对付的是这小人。”

“你才是小人。”

“你要陪着同归于尽？”

“不错！”

门士英的脸已僵化，只剩下眼珠子在转动。

庄亦扬持“天雷”的手上抬。

蓦然，一条黑影从双方之间掠过，真的是一个影子，看不出是人还是物，太快，快得不可思议，从出现到消失只是一瞬，就像人的眼睛突然发花了一下，再看什么也没有，仿佛什么也不曾发生过。

可是，事情却已发生了，庄亦扬手里已空。

门士英和妙香君只是呆住，并未发觉庄亦扬持“天雷”的手已空空如也，因为这不像是事实，以为是幻觉。

庄亦扬一歪身，电闪而去。

“啊！”妙香君迟迟才惊叫出声。

人影出现，是原先那影子出现的方向。

门士英回过神来，脱口叫道：“古二少爷！”

出现的是个衣履敝旧的蓝衫客，由于留有髭须，看不出年龄，但不大就是。最特殊的一点是他手里拿了根黑黝黝的藤条，看起来不伦不类，显得无比的怪，但要是知道他的人便不觉其怪了。白道人物对他敬畏三分，黑道宵小避之犹恐不及，爱管闲事是他的本性。人像穷酸，但挥金如土，出手大方，仿佛他家里有金山银窖用之不尽。

妙香君也跟着叫了一声：“古二少爷！”但带着惊疑。

古二少爷到了两人身前停住，阴阳怪气地道：“可以放手了，等到没人的地方再亲热吧，当着生人面不雅。”

妙香君粉腮一热，放开搂住门士英的手侧移两步，面上讪讪地很不好意思，天色已昏暗，看不出她的脸红成什么样子。只

有一点，便是她的确很美，如果你是在雾气弥漫的绝壁悬崖边，突然发现一朵散发清香的幽兰，便是她此刻的写照，真的是造物主的杰作，配上门士英可说是天造地设的一对，令人妒也令人羨。

古二少爷不自禁地点点头。

“古大侠！”门士英长揖到地。“敬谢援手之德。”

“不当事！”古二少爷大刺刺地摆摆手。“我一向最见不得卑劣狡诈之徒，碰上了就非伸手不可，倒是你的表现不错，胸怀磊落，宅心仁厚，可以算得上是个真武士，不赖，我喜欢你这种人。”

“古大侠过誉了！”门士英恭谨地欠了欠身。

“我提醒你两个一句，姓庄的小子一定会不择手段地报复，你们要多加小心。”古二少爷一派长者的口吻。

“是！在下谨记。”

“古大侠！”妙香君莺声啾啾。“此事缘我而起，我觉得心里很不安，如果因此而连累了士英哥，我将……”

“你并没有错，能因此而认清庄亦扬的为人，未始不是你的幸运！”

“唔！”

“如果你们要图平安，趁早离开江湖路。”

“士英哥！”妙香君转过脸。“你听见了？”

“唔！香君，我会慎重考虑。”

“我该走了！”了字余音未了，人影已杳，像空气一般消失，仿佛他根本就没存在过，不像是武功而是幻术。

“这是什么武功？”妙香君惊声说。

“你忘了他的外号叫‘影子人’？”

“真是百闻不如一见！”妙香君摇摇头。“士英哥，我们应该

听他的忠告离开江湖路，我家除了下人，只剩下我和一个尚未成年的弟弟，你……就陪我回家定下来如何？”

“这……我们还没正式名分，妥当么？”

“……”妙香君垂首不语。

“香君，照顾你姐弟已经是我的责任，不过，在定下来之前我还有些私事必须料理清楚，这样好了，我先送你回家，再出来办私事，这样好么。”门士英显得无比地体贴，语调也温柔之极，情深无限。

“好！”妙香君点头。

门士英伸臂拥住妙香君，双双离开鬼林。

就在两人离开之后，又有一男一女出现，年纪在二十冒头之间，都是短打扮。女的秀丽中带着慧黠，男的英俊中透着精明，那男的手中托着庄亦扬失去的黑球——天雷。

“妙妙，刚刚这一对……”男的嬉着脸。

“这一对怎样？”女的闪动着乌溜溜的大眼。

“你羡慕么？”

“羡慕……什么意思？”

“我俩不也是……”

“玄玄！”女的鼓起腮帮子。“你欠揍么？”

“你这么凶，将来我岂不灾情惨重？”

“你还敢贫嘴！”女的抡拳就要……

“好，君子动口，我告饶。”

他俩一个叫“玄玄”，一个叫“妙妙”，别看年纪轻轻，却是成了精的角色。玄玄精擅易容之术，可以在转眼之间改变貌相。女的是“空空”名手，藏到地狱里的东西她都能手到拿来，是古二少爷的左右手。

“玄玄，别只顾嚼舌头，我们该去办事了吧？”

“妙妙，我还真喜欢这地方。”

“你头脑没问题吧？”

“正常得很！”

“你喜欢这鬼地方什么？”

“名为鬼林，却连个鬼影子都没有，人，当然更不会有，绝不输荒山幽谷，还有比这更清静的地方么？”

“又怎样？”

“嘻，让我亲一下你！”

“好哇！”妙妙偏起脸，闭上眼。

“嘻嘻，妙妙，你终于开窍了！”玄玄靠近凑嘴，伸手。“啪！”地一声脆响，玄玄捂着脸急退。“你……怎么真的打人？”

“谁要你犯贱。”玄玄双手叉腰，刁蛮之态毕露。

“你是吃定我了？”

“不错，怎样？”

“我手里拿的可是‘天雷’，你不怕……”

“我就是不怕！”扭腰逼了过去。

“好！好！”玄玄伸手做挡的姿势。“我服你，这东西可是会要人命的，玩笑开不得，我们走吧。”

两人也离去。

鬼林又还原为鬼林，剩下一具空棺材和一个土坑，这情况如果被人发现，不知又会编出什么吓人的故事。

飞龙瀑的下游，带着白沫的涧水穿行在崩云乱石间，雷鸣的飞瀑声遥遥可闻，仰首上望，可见悬挂在岩壁间的百丈白练。水边围了一群人，地上是一具湿淋淋的尸体，面目已经不辨，是冲击碰撞的必然结果。

“死的是谁？”看衣着不是普通人。”

“还带着剑，是有武功的。”

“有武功的会失足坠入飞瀑？”

“说不定是在岩头上比武落败……”

围观的七嘴八舌。

“不是打架比武，”一个不起眼的穷酸开了口。“他的剑还好端端在鞘套里，八成是自杀，再不然……”

“再不然怎样？”一个江湖人装束的汉子斜睨穷酸。

“被人推落悬岩飞瀑。”

“不像话，一个身负武功的被人推而不亮家伙？”

“也许是遭暗算。”

“喂！”另一个汉子惊叫了一声，“大名鼎鼎的人物，看他的身材打扮，很像是‘金剑’庄亦扬，这……不难证明。”说着，上前曲身，把死者的剑抽出半尺，果然金光耀眼，直起身来，栗声又道：“是他没错，第一流的剑手，这……这可是震惊武林的大事。”

“看，剑柄上拴了块布条。”原先的汉子惊声说。

那抽剑证实死者来路的汉子伸手解下布条，张开，上面居然有字迹，端详了半晌才念道：“公平决斗，输者自裁，与人无尤，请勿追究。”叹口气，摇头道：“这便是武士精神，令人佩服。”

不起眼的穷酸晃晃脑袋，走开了。他，可是大名鼎鼎的“影子人”古二少爷，但在场的没人认得他。

月初升，清辉普照大地。

一座巨大的庄宅，在月光下更显得宏伟但带几分神秘。匠心独运的亭园里，一对璧人在亭子里对酌，借用月光不点灯烛，极富诗情画意。

“士英哥，你这一去就是一个月，我以为……”

“以为我不来了？”

“可不是！”

“香君，我会不来么？在这世间除了你再没有值得我关心的人了。事情太琐碎，我可是心急如焚，事一完便匆匆赶来，以后再没牵挂了，我会天天陪你再不离开。”

“士英哥，我……老是心神不宁。”

“为什么？”

“我……老是觉得有人在暗中看着我们。”妙香君的秀眉蹙了起来，朦胧中，她显得更美、更可人。

“你是指庄亦扬？”

“唔，他不会放弃报复的。”

“他已经放弃了，而且是永远放弃。”门士英微笑。

“怎么说？”妙香君眸光闪了闪。

“我本来不想告诉你，但你这么一说，我又不能不讲了，庄亦扬已经投飞龙瀑自杀……”

“他自杀了？”妙香君惊起又坐下。

“我是在来这里的途中听说的。起初我也不信，像他那种人绝不会自杀，我特地赶到飞龙瀑出口的地方向民家打听，真的有这回事，我也在涧边看到了他的墓，听说是几个外地的江湖人料理的，碑上有名有号。”

“啊！”妙香君吐口长气，“这的确想不到。”

“可能，他是想通了，决斗输了，虽然苟且偷生，但已无脸再见天下人，寻求解脱，至少可以维持原先的名。”

“要是你不一念存仁，阻止他喝那杯毒酒，他在鬼林就该伏尸。”

“嗯，还有，也许他是迫于古大侠的威名……”

“有此可能!”妙香君深深点头。“士英哥，我敬你一杯，这是我们……幸福生活的开始。”端起杯子。

“香君，我要用我的生命维护你。”

两人照杯，会心地相视一笑。

“嗨!”一个小身影从花树间蹦了出来。

“小虎，你吓我一跳!”妙香君故意撅起嘴。

“哼!我才不信你胆子这么小。”说着，跳进亭子，一头栽进妙香君怀里。“姐姐，我……是不是叫他姐夫?”

“别胡说!”妙香君望着门士英笑笑。

“那……叫什么?”

“叫门大哥!”

“这不是一样，过些日子又要改口，多烦!”

“人小鬼大!”妙香君轻轻啄了一下小虎的额头。

小虎站起身，门士英把他揽在膝边。

小虎的年纪约莫七八岁，唇红齿白，一脸伶俐相，一看就教人喜欢，他是妙香君在世上唯一的亲人，姐弟俩可以说相依为命。

“门大哥，我叫你姐夫好不好?”

“这……当然好!”门士英向妙香君使眼色。

“就是嘛!男人总是比女人爽快。”

一句话，逗得两个大人都笑了。

一个黑忽忽的庞然大物来到了亭子边，是只西藏产的大獒犬，像只小牛犊，差不多有小虎站起来那么高。小虎跑过去骑上狗背，吆喝一声：“老黑，我们去闯江湖，走!”獒犬驮着小虎，轻快地跑开了。

“真有意思!”门士英抚掌而笑。

突然，妙香君两眼发直，望着斜对角的方向，满面惊怖之